

2022 年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 比赛第一轮通知

省、市各高等院校教务处并转物理院系：

为进一步激发和鼓励青年教师投身物理基础教学、提升教学水平、推动教学改革、交流教学经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要求，广东省物理学会将主办“2022 年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委托华南师范大学物理与电信工程学院承办。此次比赛为“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的预赛，我们将从预选赛中选出 2-3 名优秀教师参加中南地区的复赛。现将本次比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

报名截止日期：2022 年 5 月 14 日

报到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4:00-16:00

报到地点：广州大学城华南师范大学 理六栋 321 室

比赛时间：2022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30 开始

比赛地点：华南师范大学（大学城校区）具体地点待定

二、比赛内容和形式

1. 2022 年为大学物理实验课讲课比赛, 内容涵盖 2010 版《理工科类大学物理实验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2. 讲课比赛教师根据抽签确定具体的讲课内容, 实验课比赛的讲课时间为 15 分钟, 之后由评委提问 10 分钟, 合计 25 分钟。比赛讲课部分主要涉及实验思想、基本方法、原理、概念, 以及根据教学需要穿插的历史背景或应用举例等等; 提问部分主要涉及实验现象与物理原理的联系, 或实验现象与设备调整之间的关系、原则、思路, 或误差的分析与处理等等, 两部分均不涉及具体设备。

3. 自带教材及 PPT, 可以使用平时讲课的各种教学手段和方法。参赛教师抽签后应到指定地点独立备课, 备课时间为 1 小时, 期间不准使用任何通讯工具。**参赛选手请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 备课时禁用网络。**

三、奖项设置

比赛设一等奖 2-3 人, 推荐参加上级单位讲课比赛; 二等奖约占参赛总人数的 30%; 三等奖约占参赛总人数的 50%; 比赛设立“最佳互动奖”、“最佳教风奖”、“最佳 PPT 奖”等单项奖励, 单项奖励和各等奖励可以重复。

四、参赛要求

1. 2022 年每校最多推荐大学物理实验课教师 1 人。参赛人员应为 197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在职优秀青年教师。原则上至少主讲过参赛课程 3 轮以上。参赛者日常教学工作认真负责, 在比赛年度应有主讲课程的教学任务。为给更多的青年教师提供机会, 已参加上届

全国讲课比赛(理论类或实验类)的教师,原则上不具备参加下一次同类全国讲课比赛的推荐资格。推荐资格出现异议时,由组委会裁定和解释。

2. 参加比赛的教师应填写《2022 年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报名表》(附件 1)和《2022 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附件 2),并加盖所在学校物理相关院系的公章,在报名截止日期前按通知要求递交到比赛组委会,由组委会对参加讲课比赛教师的资格进行审定。

3. 比赛须用普通话讲授。

4. 选手抽签。报到时抽签决定比赛顺序,请务必按时报到,实在有困难不能按时报到的选手请提前联系会务老师。

5. 防疫要求。按照工作人员安排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及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

五、其他说明

考虑到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极端情况下讲课比赛可能延期或转为线上,会议组委会将尽早另行通知。

六、参赛费用

参赛教师每人需交纳 900 元报名费,食宿自理。

交费信息: 请通过转账或汇款方式缴纳报名费,转账留言学校名称和税号(附件 3)

账户名称：广东省物理学会

账号：4400143040405021320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新港路支行

备注：汇款时请务必在备注中写上“讲课比赛+姓名”。缴费完成后，请将《报名费及开发票信息表》、《2022年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报名表》（报名表需盖章扫描）和《2022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等重要信息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大赛联系邮箱**：songhui@m.scnu.edu.cn

七、赛事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宋晖 15813360510（微信同号）

丁格曼 15521267741（微信同号）

赛事会务邮箱：songhui@m.scnu.edu.cn

赛事QQ群号：949755186

QQ群二唯码：



广东省物理学会

华南师范大学物理与电信工程学院

2022年4月26日

附件 2:

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 (2022 年)

参赛学校			联系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参赛教师姓名		参赛教师手机号码		参赛教师电子信箱	
物理实验课程名称				本课程总学时	
本校可开设实验总数			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		

参赛实验详细信息 (省赛 5 个)

序号	实验名称 (不含误差理论)	实验基本内容 (仪器/方法/ 原理/被测物理量等等)	实验类型	附加实验名称 (如有)
1				
2				
3				
4				
5				

填表人签字:

基层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请于截止日期前将签字后的报名表扫描发送到会务邮箱 songhui@m.scnu.edu.cn

《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填表说明

1. 本表既是各校教师参赛时抽签选题的依据，也兼顾调查目前各校实验课程的基本状况。
2. “物理实验课程名称”为学校教学计划/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名称。如果学校开设的物理实验课程或参赛老师承担的课程不止1门，请按照学时数最多的课程填写。
3. “本校可开设实验总数”是学校为各层次本科生开设的物理基础实验题目的总数（不计重复实验）。例如，某校物理实验中心理论上可以开出30个实验，但并不需要全部向学生开放，也许某学年只开13个（没有附加实验）或18个（有附加实验），“本校可开设实验总数”应填写“30”（该数据与比赛无关）。
4. “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是指填表时所在学年（秋、春两学期）物理实验课程规定的实验总数，该数目即为选手的参赛实验数目（不包括“误差理论”）。例如：若某校物理实验课学时为64，每次实验课（每个实验）为4学时，减去4学时误差理论后，“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应为15，附加实验不计在内。该数据会影响比赛得分平均后所乘的权重因子。
5. “参赛实验详细信息”中的实验个数之和必须与“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相同。即把后者中包括的每个实验逐一在“参赛实验详细信息”中按要求填写清楚。该部分信息和选手的参赛题目直接相关，请务必如实填写，切勿遗漏或有误。为确保信息完整、准确，该部分内容请负责本实验课程的基层负责人签字确认。如发现该部分内容与该校物理实验课的实际情况不符，组委会有权撤消参赛教师的参赛资格或成绩，情节严重者可以取消所在学校参加同类比赛的资格一次或多次。
6. 若每次实验课包含多个实验，“参赛实验详细信息”中只填写主要实验，附加实验或计划学时少于半次实验课学时的实验不计在内。例如：牛顿环实验作为附加实验可以和分光仪实验在一次实验课完成，填表时只需填写分光仪实验。
7. “实验名称”为本校物理实验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计划中的实验题目全称。
8. “实验基本内容”用最简单的要素描述本次实验的主要内容，例如：用什么仪器、基于什么方法（或原理）、测量什么物理量等等。实验仪器只需说明主要仪器的通用名称，不用填写具体型号或规格，例如：只需说明示波器、惠更斯电桥、迈克尔逊干涉仪、分光仪等等
9. “实验类型”是指本实验属于哪个层次类型。例如：基础性实验、综合性实验、设计性实验、研究性实验等。具体含义请参见2010版《理工科类大学物理实验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10. “附加实验名称”为选填项，如某实验为部分学生备有附加实验，可将其名称填写在此栏。

